

# 洗涤用品“花样”多 专家为您支招如何选

从家家户户常用的肥皂、洗衣粉，到近年来越发走俏的洗衣液、洗衣凝珠，以及专治顽固污渍的氧泡泡、爆炸盐，琳琅满目的洗涤用品让人挑得眼花缭乱，到底如何选？来听听专家怎么说。

## 传统产品“实力强劲”

肥皂作为老牌清洁用品，去污实力不容小觑。南京市质检院高级工程师张玉萍介绍说，肥皂的主要成分是脂肪酸钠盐，对付领口、袖口这类局部重油污时，往往能“一招制敌”。不过它也有个小缺点——“怕硬水”，遇到含有较多可溶性钙镁化合物的水，容易生成皂垢，时间久了可能会让衣物发黄、褪色。凭借“硬核”去污能力占据一席之地的洗衣粉，则主要依靠表面活性剂发挥作用，添加的摩擦剂更是让去油污效果锦上添花，清洗外套、沙发罩、窗帘等大件物品时格外给力。但需要注意的是，洗衣粉碱性较强，手洗时可能会刺激皮肤，对衣物材质也有一定损伤。

## “后起之秀”各有千秋

相比之下，洗衣液更显“温和”。它的主要成分也是表面活性剂，不过溶解性能比洗衣粉好得多，溶于水后pH值接近中性，对手部皮肤友好，漂洗起来也更省力。当然，它的去污能力和性价比略逊于洗衣粉。近年来流行的洗衣凝珠专为机洗设计，清洁能力

和洗衣液不相上下。但也有使用者吐槽，有时凝珠的膜衣不易溶解，而且用量不好灵活调整，一颗几块钱的价格也让性价比打了折扣。至于氧泡泡、爆炸盐这类“强力选手”，大多添加了过碳酸钠，由于碱性较强，去油、去污、漂白效果都很突出，对付陈年顽固污渍确实“有两下子”。不过张玉萍特别提醒，这类产品效力强劲，不能用来清洗羊毛、蚕丝等娇贵材质的衣物，以免造成损伤。

## 按需使用效果更好

在众多洗涤用品中，洗衣粉和洗衣液仍是目前的主流选择。张玉萍结合以往的抽检情况提醒消费者，这两类产品的不合格项目主要集中在总活性物含量和规定污垢的去污力两项指标上。总活性物含量指的是衣物洗涤产品中表面活性剂所占的质量百分比，这个数值越高，产品的去污力通常就越强。而去污力是反映洗涤类产品清洁能力的直观指标，如果这项不合格，意味着实际使用时很难有效洗净衣物上的污渍。面对货架上五花八门的洗涤用品，该如何挑选呢？张玉萍建议消费者，在购买洗涤用品时可优先选购知名品牌的品牌，同时留心产品信息是否完整，洗衣粉建议选购没有结块的产品，洗衣液的稠度应适中，没有悬浮、沉淀、分层现象。其实不同的洗涤用品各有优缺点，消费者可以根据衣物材质、污渍情况灵活选用，必要时可针对顽固污渍进行预处理。

据《扬子晚报》



## 金融监管总局发文要求： 城市商业医疗险 坚守商业属性规范精准定价

新华社北京7月31日电（记者 张千千 李延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31日向各金融监管局、保险业协会、各保险公司印发《关于推动城市商业医疗险高质量发展的通知》，要求城市商业医疗险突出普惠定位，坚守商业属性，遵循保险规律，规范精准定价。

据了解，城市商业医疗险即“惠民保”是由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指导、保险公司商业运作、与基本医保衔接的商业保险，具有投保门槛低、保费低、保额高等特点。近年来，城市商业医疗险在多地落地并快速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保障需求。

通知明确城市商业医疗险应突出普惠定位。保险业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优化城市商业医疗险产品供给，及时将医疗新技术、新药品、新器械应用纳入责任范围，提供覆盖广泛、公平可得、保费合理、保障有效的保险服务。

通知提出城市商业医疗险应当遵

循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坚持保险公司自主经营，人民群众自愿投保。各公司要按照商业保险的基本原则和客观规律开展业务，坚持保费收取与保障程度相适配、扩面提质与商业可持续发展相结合。

通知还要求城市商业医疗险规范精准定价。要遵循风险对价原则，实现差异化定价，原则上应当基于不同群体的年龄、性别、健康状况等因素进行相应的责任分级或费率分组，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公平性和适配性。对于首次纳入保险合同的责任，应当基于历史经验数据和医疗、医保、医药等相关方提供的基础数据，科学准确定价。

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商业健康保险保费收入合计近万亿元，2025年上半年保费收入6223亿元，近10年年均增速约20%，累计支付赔款2.6万亿元，目前还积累了超过2.5万亿元的长期责任准备金，将成为人民群众未来健康保障的储备。

## 暑期泰山游客旺



7月31日，游客在泰山景区游览。进入暑期，山东省泰安市泰山景区游人络绎不绝。新华社记者 朱峥 摄

## 高中生 该不该利用暑假去打工？

暑假里，不少高中生都生出打工的想法。有的学生和家长认为，打工可以积累社会经验、促进心智成长，是好事。也有家长和学生认为，高中生应以学习为重，打工可能遭遇安全风险，不如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收获更大。那么，高中生究竟有没有必要利用暑假去打工呢？

在讨论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先要搞清楚高中生打工是否合法。朝阳法院法官助理黄方军介绍，年龄是打工的“准入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以下简称《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规定，年满十六周岁是一条红线，除特殊情况外，年满十六周岁是高中生合法迈入兼职或暑期工行列的法定最低门槛。由于大部分高中生尚属于未成年人，因此高中生打工受特殊保护。根据《劳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规定，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营业性娱乐场所、酒吧、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不得招用已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可见，即使年满十六周岁，也不是什么工都能打，且用人单位需注意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那么，高中生进入社会打工好不好呢？首都师范大学教授苏尚锋认为，高中生有暑期打工的愿望反映出高中生真实的劳动需求，反映出他们希望真正参与劳动并获取劳动报酬的需求。从其优点上讲，这种劳动体验可以具体地帮助高中生提前解锁“真实职场”，提升未来高考志愿选

择填报的自主性；可以增加个人“简历厚度”，在高考自主招生面试环节获取优势；还可以提升个人情绪管理与社交能力，减轻未来学业与就业过程中的可能焦虑。

然而，由于高中生劳动经验与能力储备不足，在暑假打工中经常会从事一些技能要求相对不高的劳动工作。这类工作往往与课业学习的距离较远，体力、精力、时间投入较大，与高中生身心健康存在一定的矛盾性。现代社会生产劳动的最大特点便是技术在经济结构中的地位凸显。在知识型、高认知劳动已经成为价值链核心的现代劳动体系中，低技能短期打工其实并未能真正帮助高中生形成全面的劳动观与劳动认知，甚至还容易形成先入为主的刻板印象与职业偏见。如果缺乏教师、家长有效的沟通与指导，打工过程中的不良体验以及认知偏差还可能给高中生未来学业与就业带来负面影响。

“因此，防范劳动认知不全，应该纳入学校劳动教育体系之中。”苏尚锋表示，劳动教育并非单一劳动技能的操作性训练，还应该包含对社会劳动体系、劳动权益、劳动环境的认识与理解。一方面应该增加与校外组织的合作，为学生增加劳动观察、劳动体验以及参与社会综合实践活动的机会。另一方面，要指导高中生树立安全管控意识，逐渐扩大劳动合作关系范围，累积社会阅历。高中生暑期打工要保证安全，不盲目轻信他人，保持与家长、教师的咨询渠道畅通，不轻易跨地域打工。如果想跨地域打工，可以等到上大学再考虑。

据京报网